

國立嘉義大學 學院 系 年級 班學生活動申請表

一、活動名稱：			敬會單位：		
二、申請時間：					
三、活動日期：		時間：			
四、地點：					
五、活動負責人：					
六、活動人數：					
七、活動內容：			八、經費預算：		
			九、申請學校支援項目：		
院長批示	系所主任	系輔導教官	系班導師	全程輔導人	活動負責人
備註：1.舉辦活動需外宿者，行前繳交家長同意書。 2.租用遊覽車需附公司之契約書及汽車保險卡影印本。					

